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11-015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11月23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于2011年11月23日上午10:30复牌。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哈尔斯，证券代码：002615）股票交易价格11月18日、11月21日、11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本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本公司未从公共传媒获悉存在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会且预计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

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在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本公司2011年度的业绩增长幅度为0%-30%，公司预计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1月22日